

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學生獎懲委員會議決議事項

時間：106 年 01 月 19 日(星期四)上午 10 時整

地點：行政大樓七樓行政會議廳(大廳)

參、提案討論

提案一、學務處生輔組提：本學期四技應外二甲蔡 OO、五專企管四甲李 O 等 2 位學生原留校察看後續處分建議案，提請 審議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、學務處生輔組提：本學期四技數媒二甲沈 OO、五專資管四甲王 OO 等 2 位學生學期末操行成績不及格，建議予以留校察看處分，提請 審議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三、學務處生輔組提：本學期五專應外四甲學生張 OO、進修學制二技應外一甲楊 OO 等 2 位學生曠課時數逾 23 節，建議退學處分案，提請 審議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四、學務處生輔組提：擬修訂本校「學生獎懲辦法」，提請 審議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

伍、散會：上午 10 時 40 分

附件：(略)